



余姚市： 关键时刻，政法人冲锋在前

通讯员 姚米娜 本报记者 朱蓓蓓

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，余姚政法人关键时刻挺身而出、冲锋在前，坚守初心、勇担使命，以实际行动助力疫情防控，助推企业复工，为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提供坚强保障。

统筹部署，吹响防控“集结号”



余姚市委政法委充分发挥职能作用，周密部署、快速行动，组织法院、检察院、公安、司法行政、卫健、交通、应急等部门，牵头制定多个疫情防控工作方案和工作指引，将疫情防控指挥部的要求及时、高效地贯彻下去。

根据疫情防控形势和当地实际，聚焦新入姚人员这一最大变量，余姚抓住外来人员入村

社、进家门、企业用工等重点环节，确定滚动排摸、人员报告、日常巡查、及时核查、人员处置等五大机制，并组建由村社干部、社区民警、下沉干部、医务人员、网格员、流动人口协管员、物业保安、志愿者等组成的疫情防控小组，以基础网格为单元分区域包干，推动形成“专班统筹——防控小组分块负责——基础网格履职尽责”的组织体系。



普法宣传 构筑舆论优势

余姚市委政法委组织开展“防控疫情、法治宣传”专项活动，整合市内企事业单位宣传平台，利用电子屏、楼宇广告、横幅等形式密集宣传抗疫知识和相关法律法规，努力实现普法全覆盖。同时，充分运用“互联网+法治宣传教育”形式，发挥微信、钉钉、抖音、云课堂等平台作用，推出“明明说法——抗击新冠疫情法律知识”“律师答疑”等栏目，及时传播普及疫情防控相关法律知识。期间，市级各平台推送相关文章200余篇、短视频10多个。

同时，市委政法委委托党员干部志愿服务活动，及时向小区业主、村民等服务对象宣讲与防疫相关的法律知识，打通抗疫法治宣传教育“最后一公里”。

线上服务，筑牢社会稳定“防火墙”

2月1日，余姚公检法等部门联合出台《疫情防控刑事案件快速反应机制工作规定(试行)》，确立案件协助、线索移送、提前介入、案件会商、快速办案、风险评估等六大疫情防控刑事案件快速反应机制。同时，用足用好微法院、“掌上检察”、ODR、12348法律热线和公共法律服务网等平台，研发推进“法治微管家”项目，积极为群众、企业提供线上法律服务。

抗疫工作开展以来，全市利用移动微法院办结181件、远程化解矛盾纠纷440起、提供互联



网公证13件、线上开展法律服务57件，市综合指挥中心接处各类涉疫案(事)件9600余件。

2月8日，余姚市法院还审结了全省首例疫情防控期间聚



众赌博犯罪案件，该案采用网络实时直播的方式公开庭审，在线观看直播近14万人次，为全市抗击疫情创造了平安稳定的社会环境。

定点帮扶，助力企业复工复产

2月3日起，余姚市委政法委抽调7名委机关干部组成“三服务”帮扶组，对口帮扶鹿亭乡高山村、晓云村、龙溪村、中姚村和东岗村。帮扶组成员发扬不



怕苦不怕累的精神，每日自驾2小时往返市区与鹿亭之间。期间，帮扶组实地查看集中隔离点、居家隔离点、乡村两级卡口等重点部位，深入各村参与指导疫情防控，发现并协助处置公共场所人员聚集、外围管控等7个问题，提出加强集中点硬隔离、加强居家隔离点工作人员自我保护等4个建议。

此外，帮扶组成员面对面听取村干部和企业负责人提出的困难和建议，帮助解决企业防疫

物资短缺、货物运输难等问题。2月9日，帮扶组协调购买企业复工急需物资，为地处鹿亭乡的宁波松乐继电器有限公司、宁波亚希尔电器有限公司等4家企业提供了口罩1万个。

针对“三返”高峰节点和企业复工过程中遇到的实际困难，市委政法委牵头制订《加强疫情期间村(社区)居住人员有序出入管理的通知》，明确三类人员申领流程，积极回应群众诉求，确保社会持续稳定。

小小网格 筑起抗疫“钢铁长城”

“您好，请配合我们测量一下体温。”“您好，请出示一下您的身份证明，您从哪里来、到哪里去？”在余姚每一个村(社区)、每一条大街小巷，都可以看到这群“逆行者”的身影，他们是全市1061名网格长(员)。

在这场特殊的战役中，他们有的组成“流动小音箱宣传队”走街串巷，宣传疫情防控知识；有的在道口、市场询问来往群众，测量体温，引导市民做好防护；有的主动向被隔离群众及家属传递关心关怀，做起“采购跑腿员”，提供“清单式”服务，帮助解决群众的实际生活困难。他们在关键时候发挥了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。

据统计，疫情防控期间，1061名网格长(员)累计走访、排查118万户次，提供居家隔离人员服务4.4万户次，排查突出矛盾纠纷信息2600余条，为抗击疫情筑起了一道坚不可摧的“钢铁长城”。